


方英文 著

朱霞



作家文库系列



西安出版社

作家文库系列

朱霞团

方英文 著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西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米霞 / 方英文著. — 西安 : 西安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80712-899-1

I. ①米… II. ①方… III. ①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②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82517号

方英文中短篇 米霞

编 者 方英文
出版发行 西安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市长安北路56号
电 话 (029) 85253740
邮政编码 710061
印 刷 西安交通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8.5
字 数 271千
版 次 2012年5月第1版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12-899-1
定 价 26.00元

本书如有缺页、误装, 请寄回另换。



目 录

观音山游记	1
王尚书	9
教授三陪	17
残稿	27
官穴	43
峰会	49
米霞	63
手语	73
红潮	79
大雨	119
绝代	143
他活	195
城市舒服	223
害羞	263
小说的难度(创作谈)	287
后记	290

观音山游记

宋薪原在北郊一家工厂做宣传员，能写点小新闻小文章之类的东西，隔三差五地发在报屁股上。他家离厂子很远，倒三次车才能回家。妻子偏瘫三年了，他就申请了三年，希望组织上调他回局机关工作，因为局机关距他家只有两站路。组织上研究、讨论了三年，终于把他调回机关了。他上班的那天，正下着雪，纷纷扬扬充满宁馨。但他没有穿大衣，穿大衣显不出西装革履的线条。他自我感觉很精神很潇洒地去上班，局机关的老爷们都掩嘴窃笑，笑他这个不合节令的瘦啦吧唧的男人。他们找了张三条腿的办公桌给他，又找来一节细铁丝，要他亲自动手将那半截断桌腿绑在对面的桌腿上。

对面办公桌的主人叫杨禾。杨禾是个美人。关于杨禾的风言风语他早有耳闻，只是未睹芳容。领导之所以安排宋薪与杨禾面对面地办公，

主要是觉得他貌相平平口齿木讷举止有几分猥琐，是不会弄出花花事的。还因为都想跟杨禾面对面办公又争不到手只好让杨禾一人呆间办公室享受了事实上的处级待遇。宋薪狗一样爬在桌底绑那条断腿时，门外响起高跟鞋声。接着是掀门声。沉寂了一分钟，又是高跟鞋声，声音在宋薪的额前停下。宋薪头一偏，便看见一双标致的腿。他猜，杨禾进门时肯定看见了桌子底下撅出的一个屁股，她于是站着不动，纳闷，后来才断定这屁股大约是新调来的宋屁股。杨禾走到自家办公桌前，明知桌下有人，却故作不知，搬了藤椅，坐好，双脚有节奏地叩击着地板，仿佛给合唱队打拍子。宋薪有点生气。只生了几秒钟气便消了。自己是新来的，新来的照例要当一段时间龟孙子。再说人家是美人，美人多无礼，大丈夫要原谅才是。不过，他还是想用手里的老虎钳子钳一下杨禾那不住点击地板的腿。

宋薪绑好桌腿站起来，一边拍着手上的灰尘一边瞟了杨禾一眼。杨禾根本不瞧他，只是很投入地读一本妇女杂志。宋薪心里说，你漂亮你可以不理我，我丑陋我也没必要理你。毛主席说我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为了一个共同目标走到一起来了。我又不向你求婚，嚣张个没道理嘛。于是宋薪抹净桌子，打了开水，沏好茶，拉一张《参考消息》，也很投入地读起来。反正喝茶、读报、等死，是坐班人员的最大内容。

一连四天均是如此。宋薪和杨禾未搭一句话。宋薪觉得有趣，决心打个赌：你要是先跟我说话，咱俩便有些故事。而且，他私下里写了一篇关于她的肖像，美其名曰“素材积累”。二十年前，中学生的他就梦想写一部长篇小说。二十年后的今天，别说长篇，连个短篇也没有发表过。他把这一切归结为他的路太坎坷了。关于杨禾的肖像，他是这么记载的：

从背后的身段看，她是个又丰腴又不乏线条感的少妇。正面呢，尤其从她眼角的鱼尾纹里，可以判断她的年龄至少突破了三十五岁。眼睛大而亮，颇有情调，适合调情。她看窗外的雪，雨，以及翻飞的花絮时，眼睛会飘出一丝忧郁而浪漫的光泽。这是一种青春将逝的光泽。这光泽表明，她还渴望一次爱情，她一生里可能出现的，最后一次爱情。这个年龄的女人，其热烈奔放的力度，无论怎样估算也不致过分，犹如输家打麻将打到天要亮时恨不能连坐十庄捞回一夜血本。

那天，杨禾在读一张小报，宋薪在起草一份文件。忽听杨禾笑着自言自语道：有这号事？世上竟有这号事！文人胡编哩！并第一次扬起美目瞧宋薪，意思显然是恩赐宋薪——你可以跟我说话了！宋薪回看了一眼杨禾，仍低了头，继续写他的“要继续……深入……加强……”。杨禾有点羞恼：你是哑巴吗宋薪？宋薪高兴了，我的赌打赢了，是个好兆头。于是说杨禾我正要问你呢。杨禾笑了笑说：对不起，我近来身体不好，刚做了手术，没有招呼你。宋薪说没啥，又问，你读什么文章，那么惊奇？杨禾就以甜柔的嗓音念道：我到观音山的第一夜，主人安排我睡到他和他妻子中间，这让我很难为情。我早听说观音山有这号风俗，是对客人的最高礼遇，以为是神话，没想真的如此。我只好上炕，和衣睡在他们夫妇之间。但他们不，非要我脱光衣服不可，理由是人是一丝不挂来到世上的，只有一丝不挂睡觉才睡得舒服。我拗不过，只得脱光衣服。但无论如何不能脱裤头，裤头虽然包藏着丑东西，其实是包藏着脸面，而人与动物的区别正在于人要脸人顾脸。他们同意了我的这个小请求。但我怎么也睡不着，尤其他的妻子——一个原汁原味的漂漂亮亮的未经丝毫矫饰打扮的小媳妇——总是朝我身上挨呀蹭呀的，要拿她的身子暖我，因为她感觉我浑身哆嗦。我不是冷，而是害怕，总以为这其中藏着一个可怕的陷阱。我能做的是拼命朝外挤，几乎要把她丈夫挤下炕。她丈夫虽然矮小，却是个磁铁疙瘩，死死地抗住，拼命朝里挤。于是我哆嗦得更厉害了。矮小的丈夫以为我打摆子，就下了炕，朝炕洞里添柴加火。其实炕够烫的了，我的屁股我的脊背都快烙熟了……

杨禾念文章时，宋薪很不感兴趣的样子，仍旧写他的“要继续……深入……加强……”。杨禾很来气，报纸一拍玻璃板，说：你这聋子！宋薪抬了头，说：有啥奇怪的，文章是我写的么。杨禾呀的一声，说文章署名胡浪呀。宋薪说胡浪正是我的笔名，说着从兜里掏出一张稿费汇单，汇单附言栏里注明是×报×月×日×版×文之稿费。杨禾的嘴巴鼓出一个O型，三分钟后才合拢。

这一天是关键的一天，抒情的一天。因为从这一天开始，杨禾对宋薪很热情很尊重了。他记得那天下着细雨，通常说的春雨，院里的一株桃树盛开着花儿，花儿艳丽着，娇红着，水悠着。细雨，桃花，没有比

这更暗示人情色洋溢的氛围了。

你真的很在观音山那么睡过？杨禾怎能不追问呢。真的睡过，宋薪巴不得回答道。杨禾一笑：能睡着吗？宋薪说，其实压根不想那事。杨禾撇撇嘴：吹牛。宋薪说：人家把咱当人，咱就不能做狗。杨禾说：要是憋不住当了狗呢？那不是要让人家打死嘛！宋薪说：这你就把观音山人看扁了。你要当狗，他们决不会拦你也不会揍你，第二天把你送出门了事。但是下次，你再也进不了他的家门了。噢，杨禾的嘴又成了O型。

观音山成了他和她的谈话主题。人和人一旦有话可说，便会发现对方还藏着许多新鲜之处迷人之处。宋薪家有病人，自从到了局机关，过去的奔波之劳带给他的倦容便日渐隐退，干起家务来越发精神，对病妻的照料更为细心。在外听到什么新鲜事儿，一回到家里就兴致勃勃地讲给妻子听。当然不讲杨禾。傻子才讲杨禾。他总是提前十分钟赶到局机关，哼着小调扫地抹桌子打开水。他的桌子比杨禾的桌子矮半寸，起初他叠了纸板要把自个的桌子垫高以便与杨禾的桌子举案齐眉，但他没有这样做。他不知道为何没有这样做，只感觉不这样做有好处。他已很熟悉杨禾玻璃板下的图案和照片。杨禾的丈夫戴一顶黑色博士帽，潇洒而英气逼人，是宋薪无论怎样也没法比的。这有什么关系呢？天安门是天子招手的方地方，老百姓不是也可以上去招招手么。宋薪满不在乎地想着。他知道杨禾爱吃零嘴，瓜子糖果话梅什么的。杨禾坐下来第一件事便是掏零食吃，声音如麻雀争食。宋薪很喜欢听这声音，女人就应该发出这样的声音。女人的嘴是个奇妙的东西，一刻也不闲的，没正经话说了就唠叨个没完没了，没话说又无对象可唠叨时，就吃零嘴，跟吃饱了的耗子要闲磨牙一样。所以每到上班，宋薪也就带些零食。他的零食总是备了两份，一份留给病妻消磨，一份带到局机关与杨禾共享。杨禾当然不白吃他的，也要投桃报李的。两人吃着，聊着，别人来了，也跟着吃跟着聊。

聊什么呢？聊观音山。宋薪在观音山插过队，对那里很熟悉；又因桌对面的美人刺激，想象就发达起来，把观音山讲得宛如一个迷人的王国。观音山的水土不好，男人很矮，大关节，一身的疙里疙瘩。水土不好呢，女人却是个个的柳腰粉面，一动一静尽显风流，即使睡着了，也如观音卧莲——这大概就是观音山的来历吧。你第一次失身是不是在

观音山？杨禾不无嘲弄地问道。宋薪一愣，说，哪里，我一生最遗憾的是没有在观音山失身，而是在……好了，有空了专门讲给你听——那么你第一次在哪儿失的身呢？杨禾装作没听见，似乎一直兴趣着方才的问题：观音山的男人又矮又丑，观音山的女人为何不往别处嫁呢？这你就懂了，女人要想博得男人的终生之爱，仅凭姿色是不够的，因为姿色迟早会凋谢；所以她们乐于投到本地男人的怀抱。这样的话，男人就很宠老婆，在老婆面前极乖顺，如乖儿子在慈母跟前一样；妻子对丈夫也就真的像是慈母待儿子了，农家活儿尽量少让男人干，怕累坏了他们，所以观音山的男人们动辄在老婆跟前撒娇。他们因了劳动量之轻微，身体越发地矮小了。老婆下地干活，丈夫在家管孩子做饭。孩子在炕上胡闹，炕下的父亲指着炕上的孩子的鼻尖吼道：别闹了别闹了！再闹腾等你娘回来抱我上炕揍你呀！为何要等他老婆回来抱他上炕呢？因为他个头太矮上不了炕呀。到了炎夏的收割季节，女人怕男人热病了累坏了，不让他帮忙收割，嫌他碍手碍脚，就说：你到城里给咱买些茶叶吧！所谓城里，也就是山口的镇子，十几里路而已。可是他一路浪荡着买回茶叶，当年的麦子被老婆收完了不说，第二年的麦子又快下镰了。为什么呢？因为男人矮，腿短，加上大关节，走路太慢啦。

杨禾笑得岔了气，笑得仰在椅子上打嗝儿。这么一仰，身子一伸，桌下的两条腿也就同时伸到宋薪的桌下，颤悠悠地碰了宋薪的双脚。爱情就是从桌下的这么一碰脚生发开来的。第一次四脚初遇，双方急忙缩回如同蛇碰了火。但是第二次，就不那么慌乱了。第三次、第四次呢？让脚们多磨叽一会儿。至于桌面上的两个人呢，都各自低着头，认真地读，专注地写，竟与己无关似的如一池死水风平浪静，完全是敬业的国家公务员态势。其实在他和她的心底里，却恰似那钱塘江潮，潮涨潮落又潮起。这样平静而又浪花飞溅的感觉，并不是每个人都有福分体验到的，因为许多办公桌的对面，要么是同性，要么虽说也是异性却档次差别太大。正如一些渴望艳遇的人坐火车，票一拿到的当天夜里，就失眠了，就幻想明天的邻座是个风骚的娘们。可是临到上车，一瞧，哪来的风骚娘们，竟是个满身酒气胡扔果皮随便吐痰的假药贩子……

到了酷暑季节，这间向南的办公室就几近于烤箱。机关是清水衙

门，无钱置空调的，只好硬顶着，挂上花布窗帘，聊遮太阳。宋薪可以穿背心短裤，杨禾虽能裸腿，却不能袒胸，更不能卸掉胸罩——里边的每一根毛孔都在渗水哟。现在的女人用品多如牛毛，却无人发明个带风扇的胸罩，硬是留一个科研空白。宋薪照例写“继续……深入……加强……”，所以桌下的脚与脚相碰，就没多少心思激动。先屈回脚再说，因为文件要急着打印下发。脚虽然撤回了，但宋薪有个感觉：杨禾没穿袜子。正在这时，杨禾起身出门上厕所。宋薪垂眼细心一瞧，杨禾的脚上确实没穿袜子。现在的女人穿不穿袜子，实则是很难看清的。那天很巧，宋薪和杨禾都换上备在办公室的拖鞋。杨禾上毕厕所回来，丝绸手绢擦着手，依旧坐回藤椅。宋薪的脚小小心心地伸过去，快要接触杨禾脚时，宋薪犹豫一番后索性豁出去了双脚铲车般推将前去——完全是“无意”地碰了杨禾的脚。女脚并不惊慌，并不挪走，也许因为她早已习惯了这个游戏。但是今天，男脚很有些异常，有力，有胆，并且脚趾头乱动乱摸，好像手指头练习钢琴。及至后来，男脚咧开大趾头，一下咬过去，一下咬住女脚的大趾头，温柔地咬，紧紧地咬，后来差不多是钳住了。七天后在观音山，杨禾对宋薪不无抱怨地说：你可真狠，把我的趾头都夹肿了。

夹趾头的第三天早上，宋薪拿了张医药卫生小报，说上面介绍了一位深山郎中，是治疗瘫痪症的圣手。我打算礼拜六去访郎中，给老婆讨些药回来。深山郎中杨禾说，又不是传奇电影，能有多大能耐。宋薪说这可不一定，深山出美女，荒僻多异人嘛。别看深山又偏又穷，可总能出些怪东西。有时从一家青砖老屋里的椽缝里，掉出一本书来，竟是线装的，值钱得很，因为北京图书馆也查不出来！你越来越能说了，杨禾笑道，我当然希望你的妻子能站起来，能给你生个胖儿子，但是凭感觉，你这次访医求药，效果不是多大的。宋薪强调道，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身为丈夫，我为妻子尽了什么爱心。爱心二字，弄得杨禾一脸茫然。

宋薪又随便说道，去访郎中的地方，要经过观音山的镇子。我将在那里歇一夜，就歇在“篁园”旅店——反正要在那儿换车的。如果可能，我还要进趟观音山。我老想它呢。杨禾说，你去失身吗？宋薪笑了，现在拿什么失呢。要失，只能失别人身。

礼拜五一早，宋薪就上了长途汽车。到观音山口的那个小镇时，太阳已贴上山尖，满天落照，山谷里开始暗下去。镇子不大，竟有两条街，全由石板铺就。各家的围墙里，都探出一簇绿竹。宋薪一颠一颠地找到“篁园”——远远地，他竟然看见，杨禾坐在店门口的竹椅上，正和老板娘说笑哩！这既出宋薪所料，又在他意料之中。杨禾站起来，老板娘却先开口：大妹子昨天就来了，说你今儿傍晚来，果然就来了！瞧你俩，真是天生的一对儿！老板娘是说假话献殷勤呢，因为他和她怎么看上去也看不出般配的味道。进了门楼，老板娘唤出一个后生端来洗脸水，又唤出一个丫头沏茶，让她沏了茶快去弄饭。

然后就上楼看房间。楼梯是竹制的，楼廊也是竹子围栏的，踏上去咯吱吱，摸上去凉悠悠。竹子真清雅，在炎炎的夏日竟发凉。进了房间，又全是竹床竹椅竹杯竹玩具。还有个竹书架，无书，只放了几本通俗杂志和一码旧报纸。墙上还挂杆箫。宋薪取下箫，抿抿嘴吹起来，吹出扑扑声，像放屁，像吹火。他有些不服气，伸出舌头旋扫嘴唇，继续吹，想吹出箫音，却依然是吹火放屁。身后的杨禾说，你还吹呀！宋薪回头一看，杨禾早一丝不挂仰床上，像条白鱼，眼睛微闭，嘴角泛笑。宋薪搓搓手，挤挤眼，又掐掐自个手腕，这才判定眼前是真的而非虚幻。就走到床边。宋薪刚弯腰，楼下的老板娘喊道：王先生，下来吃饭哟（显然是杨禾告诉老板娘宋薪姓王）！杨禾早伸出双臂环住宋薪的脖子，头却偏向窗子大声说：他不饿，他带有干粮呢！

第二天早晨，竹叶间的阳光筛到窗纸上，两人才醒。一看表，九点多了。九点钟的太阳，是最好的太阳。两人一个长吻，又躺了一回。啥话也不说，就摸摸揣揣的，免不了又死美一回。再躺半小时，起床，洗漱，吃饭，结账。拐出镇子，进了一条山谷。山谷一直通往观音山。在路上，杨禾说：真看不出，你这瘦子还恁厉害。宋薪说：你没听农人讲过？瘦驴日死牛哩。好啊你骂我是驴！那你是驴儿子！我是驴儿子，宋薪幸福道，满身的精神。杨禾更是生动饱满，眼角的三条鱼尾纹只剩一条了。不细心瞧，一条也瞧不出。

宋薪拍拍肚子，说要解手，请杨禾先走几步。我也想解手杨禾说。两人离开小路跳过小溪，跳过长满水草的小溪，躲进一片树林后。宋薪

选个凹处，搬块石头，请杨禾蹲上去，免得草里的什么虫子叮咬。然后给自己也搬块石头，蹲上去。他从马桶包里取出一本书来，说：我这人一生命苦，缺钱无官，仅有的快乐是拉屎看书。杨禾从一棵树后仄出脑袋说：你懂得苦中求乐。你慢慢解手吧宋薪说，在大自然中解手，跟品茶一样，越慢越有味道——纯净的山风温柔地抚摸着屁股，鸟音溪语灌满两耳，山光水色杂花竞放乱草缠藤……啊，人生！杨禾早尿结束提起裤子了，经宋薪这么一渲染，又放松裤子继续蹲将下去：宋薪你啊作诗啦！宋薪说我哪会做诗呢，现在倒是一肚子屎憋得难受。稍停又说，我给你念首诗吧——

我是个普天下郎君领袖，盖世界浪子班头。愿朱颜不改常依旧，花中消遣，酒内忘忧……正念到妙处，杨禾哎的一声惊叫，宋薪裤子也来不及提就扑将过去，但见杨禾拧头反手拍打着屁股，屁股上有个小红点儿。蚊子叮啦宋薪说，水边草丛蚊子多，山里的蚊子哪见过你这么粉白的屁股，不叮个一饱口你岂不白扶贫了！说着手指头蘸了些唾沫，抹了抹那小红点儿。指头在小红点儿上摁着拧圈儿，女护士给大首长屁股打毕针似的。唾液能消毒宋薪说，泥土更能消毒，大自然既养育我们又给我们以保健，我总是满怀感恩之情。然而，只有宋薪一人独白，却不见杨禾一向所有的喝彩。宋薪不说了，一低头，杨禾正一抬头。宋薪看见，杨禾双眼涌泪，双眼如两颗黑葡萄破裂了，左眼里一粒泪珠正好翻滚出来。

杨禾说我下个月就去美国了。沉默。杨禾又说，我下个月要去美国。宋薪说也好，女人迟早要回到男人身边，丈夫终归要滚回老婆怀里。我去美国后，杨禾说，八成是不能回来了。我现在明白了什么叫故土，呆在故土上还思念故土，思念得心疼。你别说难受话啦，宋薪说，起来吧，你又没屎给故土拉的。杨禾还不起来，说，宋薪，我真想给你生个儿子。谢谢宋薪说，不过我想，我没有儿子，也好。我受苦，再生个儿子，人又这么多，还不是一个苦字。那你老了怎么办？杨禾说。为什么非要等到老呢？宋薪反问道，行了行了，咱们别他妈哲学了，起来吧，上观音山吧。

【原载《佛山文艺》1996年4期】

王尚书

在见到王尚书之前，王尚书一直是我童年生活中的一个神话。王尚书出生于一个世代贫苦的半农半猎家庭，住处距我们村子三里来路。我和小伙伴们上山打柴时，要经过一条松树沟——通往森林的必经之路。王尚书的家就住在松树沟的半腰里。那是三间茅草房，孤零零的，像隐士的住所。我们从山上打柴下来，照例要在王尚书家门口歇息一下，讨口水喝。王尚书的母亲半坐半躺在一个烂树根弄成的椅子上，晒太阳，赤日炎炎的夏天亦不例外。不过在抱山环林的地带，最热的时候现在想来也还是带着些许的凉意。王尚书的母亲被太阳晒蔫了，晒干了，像九月份残留在窗棂上的那根端午节时插上去的艾。我们将肩上的柴捆放在一个长石条上，说王婆，我们想喝水。她说喝吧，给你们预备好了。我们很熟悉地走进茅草房，从墙上取下那只葫芦瓢，舀锅里

的水喝。锅底总有几朵金银花，算是中药汤，当作茶饮据说可以清热败火。我们舀满一瓢温啦吧唧的汤水，踮着脚尖端出来，围坐王婆，让她给我们捉虱子。

给我们捉虱子，是王尚书母亲晚年的最大乐趣，也是我们童年的美妙娱乐。你们这些虱子，她总是先说这么一句，便把我们中的一个揽进怀里，从小脑袋上搜虱子了。她捉虱子从不用眼睛，只用手指头摸。摸的时候，她的那对黑黄豆似的眼睛一直仰望天空，心情与白云纠缠一起。王婆，你为什么总是叫我们虱子呢？哈哈，你们小么，虱子大了才叫虱子，虱子是要结婚的。说着，冷不防一手勾进我们裆里揪住小鸡鸡，说：这么个小玩意儿不是虱子是什么！被揪的伙伴儿要挣脱出来，但是往往徒劳，因为身子被王婆的两腿夹得紧紧的。这时，我们看见一只干瘦的大虱子顺着王婆脖颈的青筋往上爬，王婆显然意识到了，因为那青筋一抽一搐的，但王婆并不去理会。我们伸手欲替王婆捉拿，被她拦住，说，这不是虱，这是我儿王尚书。我儿在我身上睡好了，现在起床了，要爬我头上，替我捉虱呢。我儿捉一只吃一只。他一顿要吃三只虱，才能吃饱。王婆的话让我们惊骇不已。而且，王婆给我们逮虱逮到最后，总要留只活虱放到她自个头上，放进她那丛稀黄的头发里。加上这只虱，我儿今天就吃美了。王婆眯了眼睛说。

所以在见到王尚书之前，王尚书只是一匹虱子，一匹爱吃其他虱子的干瘦的虱子。王婆的儿子王尚书不见了，王婆思念儿子便把儿子想象成一只与她朝夕相处的虱子。世上竟有如此怪诞的母亲！据大人们说，王尚书是个不难看的小伙子，跟上他父亲打猎时，尻蛋子让狼给咬去一口，至少把六两肉咬走了。他父亲一气之下，扔了猎枪朝狼扑去，跟狼撕缠一起，咬狼，也让狼咬，结果就相互咬死了。对于父亲的死，王尚书似乎不曾痛苦过，因为他的尻蛋子疼得他分不出心思来替他父亲痛苦。尻蛋子的伤好了，亡父的悲伤也淡化得寥寥无几了。后来王尚书就犯了法。犯的什么法呢？偷看队长的老婆。

队长——现在叫村民组长，是村长的下属——老婆有几分姿色，这是件好事。队长的老婆若是没有几分姿色，其他村民的老婆反倒有几分姿色，那就麻烦了。队长是一队之长，是几百号人的皇帝。皇帝的老婆

若不是最漂亮的女人，皇帝便没有心思理政，因为他老想着臣民的漂亮老婆，老想着怎么才能给臣民戴上绿帽子。但是臣民不能也不敢给皇帝戴绿帽子。当然想想是可以的。但是不能看皇帝的女人，特别是不能看皇帝女人的那个地方。

王尚书当时十九岁，正处在想看女人的年龄。他家住在松树沟，到队里干活要走好远一截路程，所以他总是比别人早起一半个时辰。那天早上不知怎么搞的，他早起了两个时辰。当时天阴着，他扛着锄头走到松树沟口，发现那块黑云散去了，天大亮起来。但是抬头一瞧，不是天亮了，而是月亮亮的。月亮的位置告诉他，天亮还早着呐。他想返回去再睡一会儿，又一想不合算，就继续朝前走。走到我们村口的拐枣树下，他一尻子塌到石头上。这块石头究竟有多大年岁，没有人能够说出，反正被不知多少代人的尻子，坐得光滑如玉了。他身子靠着树，丢起盹来。不知何时，不知什么东西把他咬了一下，咬醒了。这时候，队长家的大门吱呀一声，开了。队长娘子走出来，天色已很清亮。队长娘子跨出门槛，一手揉眼睛一手扣前襟一边朝厕所走来。王尚书看见队长老婆的前胸一块白砣，白砣一闪，迅速被前襟遮住，像是白馍馍被饿贼一把夺走了似的。队长的老婆走进厕所时，王尚书鬼勾了似的，也溜到那种吊楼子厕所下边。

于是就有了一声尖叫，女人的尖叫。叫声充满了惊讶惊愕惊惧，像是谁个冷不防地踏了猫尾巴。在尖叫的同时，队长娘子手提裤子蹦出厕所，正与前来上厕所的队长碰了个满怀。队长快步进了厕所，低头一看，便看见茅洞底下一张仰脸。仰脸笑笑的，笑笑地问队长：你吃了么？吃了么是那个年代的一种见面问候语，如同现在的你好。队长明白了啐得一口，笑脸当下灵醒过来咳的一声，撒腿就跑。王尚书一口气跑回松树沟的家中，取下葫芦瓢咕嘟嘟灌了一肚子水。又跑出来，跑进森林里，爬到树上，躲了两天两夜。后来饿得顶不住了，也暗忖大概没事了，就溜下树，回到家里胡乱地吃了些东西，扛着锄头继续上工。一上工就被五花大绑起来。当然是队长吩咐人绑的。开批判会，呼口号，让王尚书老实交代犯罪经过。又揭发他的许多罪行，偷包谷棒子什么的。后来就被抓走了，逮捕了。

王尚书被带走的那天，准许和家人话别。他跪在他娘脚下，一声不吭。他娘看着他的头顶也一声不吭。他娘看了儿子许久，终于看见一只虱子从儿子的头发里溜出来，溜到儿子的额上散步。这虱子绕了个半圆，正要返回头发时，娘就捉住它，不让它回头发。娘用两指捏住虱子，举起来冲着太阳照了照，竟放进自个头发里了。然后，她扬了扬手，意思是可以走人了。公安局的人就带走了王尚书。后来听说，王尚书被判了五年徒刑，发配新疆劳改去了。

这些事情我还是听大人们讲的。五年很快就过去了，王尚书也自然回来了。他彻底变了个人。首先是长高了。尤其令人吃惊的是，这个一字不识的倒霉蛋，胸前居然插了三支钢笔！笔们看上去一片星光，在朝晖夕阳下收麦插秧，三支钢笔随着主人身子的俯仰晃动而乱闪胡耀的。他说他在新疆根本不吃洋芋，根本不吃包谷，也根本不吃野菜。吃什么呢？顿顿都吃白馍，白馍又大又白又胖，跟坐月子的女人的奶子一样。光吃馍怎么行呢？还要喝汤嘛。啥汤？牛羊肉汤嘛，最差也是奶茶。听得大家都咽唾沫擦口水。奶茶啥玩意？就是奶就是茶么。想想看，咱这山沟沟里多可怜，吃奶是孩子的事，喝茶是大人的事，可新疆的男女老少哩，又吃奶又喝茶啊！新疆的女人更有味道，你看了要是有兴趣你就上去喽，你没兴趣你就走你的人喽。说到这儿总是拿眼睛瞟队长。队长呢也不知如何表态，只好嘛不是看太阳做打喷嚏状，便是擤鼻涕。王尚书只字不提劳改的事，所以谁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劳如何改的。但人们还是要问他劳的啥改。尤其队长爱问。每逢此时，王尚书总是讲个新鲜的故事轻而易举地分散了提问岔开了话题。王尚书是村里唯一出过山的人，单是一个火车，就吹得人们百听不厌了。火车可长了，几十里路长呢，一走，“昂”的一声，跟一百头牛同时叫唤似的。火车站起来有多高？你想么，爬着都几十里长呢，站起来能不顶着月亮吗？你留心看看月亮吧，月亮上的那些黑影影儿，根本不是什么娑罗树，而是火车头磨蹭的咧……对比本地的石板房茅草屋爱漏雨，王尚书就说还是新疆的地窖子好。啥是地窖子？就是地上挖个坑，面上搭些草，把人像洋芋像红薯像酒糟似的窖到地下。那就不怕下雨泡死球了？瓷槌，新疆就不下雨，靠雪山哩！地窖里生一盆火，饿了，打一声口哨，羊群就跑来了。

羊群经过地窖面上的草毡时，见哪只羊肥，手往出一伸，拽将下来，烤羊肉啦！

总之，王尚书成了全村见识最广博的人，差不多成了故事大王。他给人们带来了莫大的乐趣。特别是女人，把他看成学问大过天的人，所以时不时地殷勤他，套近乎他。王尚书对此不屑一顾。日子一天天过去，日子一天天打磨掉王尚书身上的某种洋气，他又恢复了土包子面目，打喷嚏仍旧看太阳，擤鼻涕仍旧朝鞋帮上抹，歇伙时仍旧捉虱子玩儿。

就在这时，王尚书的好运来了。供销社的食品站要招一名工人，一个杀猪匠。村里本来有个杀猪匠，是个麻子，可惜年龄大了。食品站的人正在犹豫不决时，王尚书气喘吁吁地跑来了，声称他能杀猪，证据是他在新疆杀了五年猪。食品站的人不信，他便赌咒发誓，说谁骗人谁是婊子养的。食品站的人决定考核一下，当即吆出一头猪来，要他现场杀杀看。猪不算小，二百斤差不多吧。王尚书并不让人帮忙，只要一个脸盆来，手上捏撮食料，蹲下身子哄猪来吃。猪吃着，他给猪挠着痒痒。猪这东西，生来喜欢挠痒痒，就像凡人皆爱听奉承话一样。人的耳朵招展着，迎风着，就是为了无休止地恭候美言。给猪也说奉承话？那算是白说，猪不需要听，所以猪的耳朵始终耷拉着。王尚书给猪挠了一阵痒痒，猪大概觉得让人挠痒比吃食还舒服，索性不吃了，索性躺下来让人挠个美。就在这将躺未躺之际，王尚书从尻子后抽出刀子，只一闪，便把猪杀了！又一闪，刀子飞出老远，刀子点血未沾呢！前后不到一秒钟，猪还在痒痒美中，就死了。

王尚书双手揪住猪耳朵，猪血如一挂红色的小瀑布涌泻下来，淌进盆里。总之，猪基本是站着死的，直到血流完了，才咕咚一声，倒了。王尚书拍拍手，问食品站的人，说这样能成么？能成，食品站的人说。就这么着，王尚书当了干部。其实是工人。但是村里把吃皇粮的人，一律称作干部。王尚书当干部后两个月，便娶了个当干部的女人，可谓双喜临门。那女人是个寡妇，食堂的厨娘，有两个孩子。一年后，寡妇跟王尚书合作了一个孩子。一家五口，日子过得蛮像回事。只是王尚书的母亲死后，他除了清明节回松树沟祭坟，平时几乎很少回家，尽管从镇